

## 家庭教育中心辦理「桃園市104年度獎勵傑出外籍配偶暨家庭參與教育活動實施計畫」一案

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9/3 10:37:58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中心104年7月2日桃家教字第1040001404號函諒達。
- 二、 本案推薦報名期限延長至104年10月2日止，請辦理「補校」、「新移民家庭教育」、「成人暨外籍配偶基本教育研習班」、「新住民火炬計畫」、「教育優先區計畫」、「新移民子女教育改進方案」等以新移民或新移民家庭為對象之單位踴躍推薦。
- 三、 檢附「桃園市104年度獎勵傑出外籍配偶暨家庭參與教育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。